附件1：

福田区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实施评价及

机制研究课题指引

为高标准推进福田区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综合试点工作，以标准化促进公共服务的均等化，切实提高辖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特组织开展福田区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实施评价及机制研究课题，主要研究内容包括：

（一）开展标准实施跟踪检查及评价工作。对照《福田区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清单》中幼有善育、学有优教、劳有厚得、病有良医、老有颐养、住有宜居、弱有众扶、拥军优抚保障、文化体育保障等9个基本公共服务领域分别开展标准实施跟踪检查工作。通过标准实施评价，研判福田区基本公共服务标准体系的实用性、合理性，总结评估标准实施效果，提出意见建议，形成《福田区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综合试点实施评价报告》。

（二）开展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实施机制研究。形成包括标准动态调整机制、标准的财政承受能力评估机制、标准实施监测机制等“三大机制”的福田区基本公共服务标准管理机制。其中，**标准动态调整机制**主要是根据社会经济发展进行动态调整的机制，包括但不限于参照指标、调整启动条件、调整方式、流程设置等。**标准的财政承受能力评估机制**主要是通过识别、测算项目的各项财政支出责任，科学评估项目实施对当前及今后年度财政支出的影响，形成较为详尽的财政可承受力测算流程。**标准实施监测机制**主要是科学设定标准实施的监测指标，并研制合理的预警标准，及如何开展预警等。形成《福田区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实施机制研究报告》。

（三）开展满意度相关评价及体系研究。开展公众满意度调查，形成《福田区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综合试点实施情况公众满意度调查报告》。探索建立长效考核评价体系，研制《福田区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实施情况公众满意度评价指标体系》。